

親愛的家長，您好！

花蓮縣政府教育處為提升本縣特殊教育辦學品質，特於 105 年 10 月辦理本縣特殊教育教師心理評量工具研習，研習期間除測驗工具施測內容說明外，亦安排實作練習，期使本縣特教教師能對相關心理評量工具之使用更為熟悉。

為提供本次研習教師進行測驗實作練習，懇請同意貴子弟_____，於 105 年_____月_____日擔任測驗實作練習對象，惟囿於接受培訓教師仍處於練習階段，尚未取得進行相關測驗的正式資格，為避免因測驗操作不熟悉導致無法完整呈現貴子弟的實際表現，故此次實作練習結果將不予提供，僅作研習練習之用，尚請見諒。

感謝您的協助與配合！！！！

同意人：

關係：

花蓮縣北區特殊教育資源中心敬上